

首部关于蒙古秘史寻踪的史诗级作品

郎芳 著

大禁地



中国华侨出版社

郎芳 著

大禁地



首部关于蒙古秘史寻踪的史诗级作品

中國華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禁地/郎芳著.—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2010.12

ISBN 978-7-5113-0930-3

I. ①大… II. ①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237270号

● 大禁地

著 者/郎 芳

选题策划/马志明

责任编辑/华 轩

封面设计/弘文馆·柴华

版式设计/新兴工作室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170mm×240mm 1/16 印张/17.25 字数/250千字

印 刷/三河市华业印装厂

版 次/2011年1月第1版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13-0930-3

定 价/28.00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26号通成大厦三层 邮编：100028

法律顾问：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010) 64443056 64443979

发行部：(010) 82605959 传真：(010) 82605930

网 址：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出版手记

这是一场信仰与选择的终极PK；这是一场历史与阴谋的尖端较量；这更是一场大量激起科学、神学与哲学的尖端对弈。

最火爆的探险、最广博的知识、最深邃的文化、最极限的剧情、最稀缺的历史、最庞大的年代跨度、最惊心的悬案、最铁血的柔情、最刻骨铭心的爱恨、最刺激的人性、最阴险的圈套、最另类的表达……大历史！大探险！大文化！大情感！大悬疑！

只有最特立独行的悬疑天后，才敢如此铺张！正如她所说：没有人能复制《大禁地》。

一卷鹿皮图，道尽千古谜案。《大禁地》，替我们慢慢揭开那段被人遗忘了的神秘历史……

——本书编者

1950年，腊月二十四。

这一天，天寒地冻，一个犯人趁着夜黑风高，猫着腰翻过高墙，从大兴安岭深处的劳改农场逃跑了。这个犯人的名字叫陈鹏飞。

除了农场的直接领导，没有人知道他被关在这里，就连每天送饭的狱警也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

这次越狱是一次匪夷所思的成功，但这并没有给他带来丝毫的喜悦，因为他接下来要面对的是更为严峻的选择，如果他不小心走错了一步，等待他的可就是无边的黑暗了。

夜深人静，他顶着呼啸的寒风蹲坐在草丛里，像一只饥饿的老狼一样盯住头顶微弱的星光，心底袭来阵阵的彷徨、失措、无奈和惊恐。有那么一瞬间，他曾想过偷偷溜回家看看，毕竟已经在狱里待了十年，而且当年对他实行的是秘捕，没有通知任何人，也没有让任何人看到，所以他的家人现在根本不知道他这十年来去了哪里、是死是活。这十年来，他无时无刻不活在思念的煎熬里，那种痛苦，有如割骨剜肉。

可是，他的家远在江南，如果要回去，势必要穿行于人烟密布的城市之中，那么，他那颗标志鲜明的劳改犯的光头，以及他那身污迹斑斑的劳改犯

蓝色棉服，都会一眼就被人认出来，使他成为众矢之的。

所以，这个险不能轻易冒，弄得不好就会殃及家人。在当年被押去大兴安岭劳改农场的路上，他曾偷听到了押送他的士兵的窃窃私语，据说他人还没有到，已经有一份密电先一步摆在了农场最高领导的案头上，电文写的是：“陈犯隔离关押，如无特殊指令，永不释放。”落款是两个字：“绝密。”在被关押的十年间，他曾写过数次申诉材料，但是最后都石沉大海，杳无音信，估计根本就被扣下了。

所有的这一切，促使他最终决定冒险越狱，因为他十分清楚：除非有办法解开那次事故的谜团，否则这个黑锅他要背到死。

利害关系一理清，陈鹏飞就不再犹豫了，他摸黑来到公路边，瞅准时机，飞身扒上了一辆装运货物的大卡车。而这辆卡车前行的方向，正是内蒙古草原。

经过三天四夜的颠簸，他终于在内蒙古的哲里木盟下了车，然后一路辗转，来到了科尔沁草原东部的一个小镇，找到了那户叫索布德的人家。

真没想到，十年了，索布德居然还活着。陈鹏飞激动不已，竟然有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他情不自禁地抱住了这位老朋友：“索布德，我回来了！我回来了！”

索布德怔了好久才认出眼前这个落魄憔悴的人，也止不住一阵惊愕感叹，连连追问他这几年去了哪里。陈鹏飞没有回答他的问话，而是着急地问：“索布德，十年前我交给你保管的那个鹿皮包裹，还在不在？”

“当然在，当然在。”索布德的汉语还是跟以前一样生硬，边说边笑着带他去拿那个包裹。

双手接过完好无损的鹿皮包裹，陈鹏飞心里刹那间涌起一股巨大的怅然和酸楚，感觉时间一下子又回到了那个黄沙漫天的九月，遍地是荒冢，四野皆枯骨，成群的秃鹰在低空盘旋，挥动翅膀带起阵阵血腥。他清楚，如果不是因为拿走了鹿皮图，那八十六个人不会死。

“安答，你在想什么？”索布德见他一直在发愣，关心地拍了拍他的肩膀。

“没有，我什么也没有想。索布德，能不能给我弄点儿吃的？我太饿了。”他回过神来，疲惫地挥挥手，然后找了个地方坐下，把那个鹿皮包裹

小心地贴身藏好，打算闭上双眼小睡一会儿。连日的劳顿让他很快就进入了梦乡，迷迷糊糊中，他感觉到那个不男不女的魔鬼一样的声音又出现在他耳边，哈着热气，带着窥探而讥笑的口吻问道：“你们是一块儿进去的，为什么那八十六个人都死了，只有你还活着？”

他一下子惊醒，冷汗从额头滴落……

第二天一早，天刚蒙蒙亮，他就从索布德家离开了。半个月之后，他单薄瘦削的身影出现在大沙漠的边缘，那里的一切居然还跟十年前一样：天空湛蓝，低云压迫，太阳看起来像一只柑橘，黑乌鸦的嘴角粘着风干的血肉，峡谷在远处发出撕裂般的怒吼……这一切，既像地狱，又像梦境。一切身外之物，都将在未来的黎明中化为乌有。

他眯起双眼，遥望着茫茫的远方，无法猜测沙漠的尽头会是什么，但是心中却充满久违的忧伤，让他不知是死了好还是活着好。恍惚间，仿佛又听见那阵熟悉的歌声在沙漠上空飘荡：

衣壮精神酒壮胆，
不用骂来不用喊。
三脚踢过鬼门关，
同志原来是好汉。

他忍不住向着歌声的方向蹒跚而行，眼前又看到那群熟悉的伙伴，正勾肩搭背地笑着走来，却没有看见死神已在他身后的天际睁开双眼。

>>> 1 >>>

时间转眼到了1962年。

当时，国家正在大力恢复战后生产建设，四处开发寻找可持续利用的资源，提出“知识青年要投入到火热的三大革命中去”这一口号。为了响应这个号召，二十一岁的丁史斗志昂扬地跟着一批知青登上了去内蒙古的专用列车，并且进入了一个地质勘探队做文书工作，主要就是记录一下每天的勘探日记，比如说行进地点、天气情况、每天的工作进展等等。

说是勘探日记，其实也是一种日记，鸡零狗碎的什么都往上记，比如今天几点开的饭、谁谁谁因为什么原因请了假、哪台机器出过什么样的故障，这样的事都得顺带着记上。一来是因为那年头的工作方法都比较落后，勘探工具也很陈旧，有时候十天半个月也不见得能有什么工作进展，实在没什么可记的，但也不能让本子空着，只好找点东西往上写；二来也是因为那个年代比较特殊，而国家一下子派出这么多技术骨干远赴边疆地区，确实也担心中途出现意外。所以，这个勘探日记，实际上也充当了一种监察手段。

短短的三个月过去了，丁史原本满怀革命的理想与激情就在严酷的生

存环境中被冲淡了，他这时才发现：传说中美丽的草原，并不像传说中那样美丽。

这里气候苦寒，风吹在脸上就跟刀子一样，甚至能钻到你的毛孔里去，把你的血都吹凉；最可怕的就是下冰雹，那些雹子最小的也有鸡蛋那么大，常常砸坏帐篷、砸伤马匹，为了保护重要的机器，队员们有时不得不用自己的身体去护住它们，甚至为此而负伤。食物也奇缺，别说水果了，连根长叶子的菜也见不到，羊肉也不是每天都能吃到的，那时候羊可是公家财产，杀一头羊要经过组织上的批准，没有重大事件根本连羊毛都不可能掉下来一根让你捡，所以每天只能吃屯子里发的红薯。所有人的脸都吃得黄里透红，那个吓人劲儿就没法说了。

但是最难以忍受的就是缺水，在草原上，水跟黄金一样珍贵，它是用来喝的，不是洗脸刷牙漱口的，听勘探队的老队员说，他们都已经一年没有往身上沾过水了，皮肤早已经硬得像犀牛皮了，管保刀枪不入。

实在没有水喝的时候，队员们只好把尿储存在水壶里，渴得不行了就拿出来喝一小口，还得忍住了不能吐出来。所有在那个年代去过大西北、去过戈壁的，哪个没有喝过自己的尿？

还有那遍地的沼泽，根本就是大自然在这草原上挖好的陷阱，它们表面都长着十分厚实的草和厚实的土皮，根本看不出任何异样，但是等你一脚踩进去，就别想再拔出来。在丁史到达勘探队之前，队里已经有三个人死在这种沼泽地了。

不过，跟内心的煎熬比起来，这些身体上的折磨也就不算什么了。有一段时间，只要天一黑，丁史就不敢出帐子，因为他总觉得，当他注视着前方的黑暗时，黑暗中也有东西在注视着他。有时候他会忍不住怀疑，这片空旷无声的草原上，除了他们这支勘探队，到底还有没有别的生命存在。

随后不久，又连着发生了两件怪事。这两件事更是彻底粉碎了丁史的革命信心。真要说起来，也奇了怪了。

那时候，勘探队的所有生活物资都是靠上面的批示供给，每行进到一个新的地点，队里就凭着手上的证明材料去附近的屯子里领取物资。那一次，他们到了索伦牧场，队里的支书就像往常一样去屯子里找人，对方满口答应两天以后就叫人把物资送过来，可是一连过去了七八天，还不见送东西的

车。支书就急了，毕竟队里还有很多勘探任务呢，没有时间耗在原地干等，于是只好又亲自去了一趟屯子里，打算催催他们。

谁知道，屯子里的领导一听这个情况，惊讶得连嘴都合不上了，说这怎么可能，东西早在第二天就给你们送去了，地点也没有错，而且你们的队员亲自卸的货，交接单子上也签了字啊。对方说着就把那张收货单据掏出来给支书看，支书一看也傻了眼，那单据上的字还真是他的字迹，但是他真的没有见过这张单子，队里也根本就没有接到那批物资。

这下支书急了，怀疑有人搞鬼。两边都各执一词，争得不可开交，最后屯子里只好把那天送货的司机和负责押运的人一块儿找了来，三方一块儿对质。送货的和押货的都一口咬定货是送到了，而且还特意带着支书他们又走了一趟当日的路线，给他们指出了交货地点，并且让他们留意看地上——那些被货箱砸出的痕迹还在呢。

支书一看交货地点，心里顿时凉了半截，因为那个地点距离勘探队的扎营地连五十米都不到！可是这几天他们根本连只鸟都没有看见过！

五十米而已，就算一只兔子跑过去也会被看得清清楚楚，更不要说一支驻扎下来的勘探队了。难道他们都是瞎子，看不见那些显眼的帐篷、机器、马匹？何况，搬卸货物、清点物资是一件费时又费力的事情，人家折腾了半天，他们为什么就连点儿声音也没有听到？难道，有一支看不见的勘探队一直悄悄跟踪在他们身后，领走了他们的生活物资？但是，就算他们看不见这支来路不明的勘探队，总应该看见送货的卡车吧？

“驴蛋个球球！甚人干的哩？！那假勘探队的人，可有跟你们说过话？”支书驴脸一拉，瞪着那年轻的小司机盘问起来，“另外，你娃娃见的那个支书，长了个甚驴蛋样子？”

小司机听到了队里其他人七嘴八舌地窃窃私语，知道这回出的事儿不小，心里也怕得够馊，这会儿再一看支书那要吃人的眼神，更是哆嗦了，唯恐说错话，使劲咽了口唾沫，谨慎地回答道：“那个支书，高矮胖瘦跟您差不多，但是戴了个大檐帽，半个脸都被遮住了，也看不见长什么样子，话倒是一句也没有说，我们跟他们搭讪他们也不理。他们一看到车开过来，立刻出来帮忙卸货，动作很快，一会儿就弄完了。”

“你个娃娃！”支书气得脸都绿了，抬起手指着扎在前方不远处的帐子，

“我们的营地就在那儿，离得恁近，你们就没有看到？”

“真的没有看到……那天来的时候，只看到了这一支勘探队的帐子。”小司机可能是怕回去挨处分，说着说着都快哭了，“我们当时哪想到会碰上假的啊？他们的勘探机器都在帐子外摆着呢，和你们的一模一样，衣服也都差不多，人也是大活人。”

“奶奶的熊！莫不是有甚东西施了障眼法？”支书恨恨地骂了一句，一看这架势，知道也问不出别的什么了，而且瞅那俩小孩也不像在撒谎，只好挥挥手让他们先回去，然后火速把这件事打了报告，汇报给上级单位。

收到电报以后，上级领导十分震惊，因为他们并没有同时委派别的勘探队进入内蒙古考察，整个内蒙古境内只有一支勘探队在行动，没想到光天化日之下居然敢有人冒领国家下批的物资，于是派出侦察飞机，并且敕令附近的生产建设兵团派出人手，联合屯子里的群众，共同出击寻找这支来无影去无踪的冒牌队伍。

可惜，一切都有如石沉大海，这支幽灵一样的勘探队好像突然销声匿迹了，平坦无际的大草原上，哪儿都查不到他们的踪迹，也没有他们的活动情况。除了那批去向不明的物资外，简直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明他们曾经存在过。

有关这件事情的各种猜测和传言还没有完全过去，新的状况又发生了——就在勘探队原地等候第二批生活物资的时候，队员们突然接二连三地做起了怪梦，而且大家梦到的都是同一个内容：一个面如白纸、身形矮小的小老头，趴在一个巨大的坟包上，向前探着半个身子，眼神惊慌骇人，一边朝前方挥舞双手一边哑着嗓子大喊：“快跑啊！快跑啊！不跑就没命了！”

这个梦就像瘟疫一样一个接一个地传染，连支书也梦到了，但是没有人认得这个小老头是谁。勘探队的气氛更加沉重了，所有人心里都有一种不祥的预感，觉得在这种荒山野地突然碰到这么多事儿，一定是某种力量在冥冥之中给他们的暗示，甚至有人怀疑是撞上“鬼”了。但是，没有人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办，只是寄希望于第二批物资快点运到，好让他们能早些离开这个充斥着诡异感的地方。

这两件事情一出，丁史就待不住了，心里那股想回家的冲动更加无法遏制，经过连番的思想斗争之后，他决定逃跑。这也不能怪他，毕竟他还只是

个刚二十出头的大孩子，青春对于每一个人来说都是弥足珍贵的。

但可惜，他的逃跑计划并没有成功，因为他过于慌张，在飞奔的时候把鞋带给甩开了，绞在了草丛里，整个人都飞了出去，一条腿阴差阳错地卡进了石头缝里，差点儿没把他给疼得背过气去。等到他的队友张武找到他的时候，已经过去了整整一天一夜，他几乎饿得连屁都放不出来了。

张武一路背着他回了营地，细心地帮他包扎伤口，然后问他为什么要逃跑，他就把自己的真实想法说了，说自己想家、想北京、想女朋友、想冰糖葫芦。张武一听，心里那份隐藏已久的情感也被触动了，忍不住打开了话匣子，和他聊起了自己的家乡、从前的朋友和学校的生活。两人越谈越投缘，大有相见恨晚之势。

见帐子里没有别人，张武突然话锋一转，压低声音问了他一句话：“你知道咱们这几天梦见的那个小老头是什么人吗？”

“不知道啊。他是什么人？”丁史一愣，觉出张武的话里还有下文，于是追问道，“你怎么想起他了？你是不是认识他？”

“听没听说过914勘探队？那个小老头就是914勘探队里的蒙古族向导。”张武的神色十分肯定，“我以前有个要好的哥们儿也在那个队里，他给我寄过一张合影照片，站在最前排左首的一个人，就是那个小老头。”

“914勘探队？他们现在在什么地方？”张武的话犹如平地一声雷，让丁史大吃一惊。

“我也不知道他们的下落。”张武摇了摇头。

但是，丁史从张武的表情里看出他在说谎，于是追问道：“一个从来都没有打过交道的人，为什么会被咱们接二连三地梦到？还有，他说的那句话是什么意思？他是不是也曾经用这句话警告过914勘探队？张武，那支勘探队是不是遇上过什么麻烦？”

张武一直低着头不说话，心里似乎在做着强烈的思想斗争。

他沉默了好长时间，眼眸深处始终闪动着一抹不可捉摸的寒光。然后，他叹了口气，从包里翻出一副象棋和一个棋盘，塞到丁史手里，语重心长地说：“兄弟，我可能很快就会离开你们了。咱俩今天能上说这些话，也算是有缘。这副象棋是我亲手做的，就留给你做个纪念，无聊的时候可以用它来打发时间。还有，有句话你一定要记住：在这个世界上，很多事情之所以会

成为秘密，是因为它们有不能被公布的理由。所以，不要什么都想弄明白，否则到最后只会害人害己。你还年轻，也许还不能理解我的话，但是我相信，这个年代会让你很快地成熟起来。”

他说完就起身走出帐子，到外面去干活了。但这短短的几句话却让丁史看出张武的心里有很多顾虑，而这些顾虑，无疑都是关于914勘探队的。也许，那就是被他刚才称之为“秘密”的东西。

不管怎么说，这个张武很仗义，没有把丁史逃跑的事情如实向支书汇报，只说他是因为想去抓兔子给大伙吃而迷了路。作为对张武的回报，丁史也遵照约定，绝口不跟任何人提及关于914勘探队的事情。

闲来无事的时候，张武总是会偷偷地翻看一本红色外皮的小本子，这个小本子他总是装在上衣的里侧口袋里，从不让别人碰。队里曾经有人猜测那个小本子上全都是他媳妇写给他的情书，所以他不好意思让人看见。不过丁史知道那一定不是情书，因为张武在翻看它的时候，眼里的神情总是闪烁着不安、惊慌、警惕和怀疑，而且每次看完这个本子，他就会一个人走出帐子，呆呆地想上好长一段时间。有一次，丁史隐约听见他喃喃地说了一句：“我终于回来了。”

那次谈话之后，丁史与张武说话的机会就很少了。事实上，他不太敢过多地问张武的私事，因为有的时候，他觉得张武身上有一种很不一样的气味，或者说是气质，那是一种让他觉得可怕的东西。

>>> 2 >>>

又在原地等了几天之后，第二批生活物资终于送到了。幸好，那支幽灵勘探队没有再出现。大家顺利地清点了物品，本以为这就可以马上出发了，谁知道队里却在这时候做了一个临时决定：要在东北45度角的弧形区域打井。

这个建议是古教授提的，他坚持说那里的土层密度和酸度都很反常，下面一定有东西，但是不是矿就不敢说了。而他之所以会留意那片区域，完全是得益于张武的推荐。

说到这个古教授，其实他本名叫古然，四十多岁，戴一副眼镜。因为他

走南闯北去过很多地方，见多识广，什么都知道一些，所以队里就给他取了个绰号叫“古教授”。

古教授有一个绝活——随手抓一把土放进锅里煮开，根据分离出来的土颗粒的大小、密度和颜色，就能粗略分析出土层元素。有时候他甚至只是抓一把土闻闻味儿、嚼一嚼，就能知道这里是不是有矿。这个方法当然不可能十拿九稳，但是在那个无论是技术、工具还是生存条件都十分落后的年代，这种绝活无疑为勘探工作减轻了很大负担，用现在的话说，古教授可是“国宝”一级的人物。所以，如果他坚持说那片土层下面有东西，队里是不能不重视的，毕竟，古教授本来就是被上头指派到队里做技术顾问的。所以，队里决定先挖着试试，说不定会有意外收获呢。

但丁史却从这个事儿里嗅出一丝异样：张武只是个负责监测仪表数据的，他怎么会察觉出哪儿的土质有问题？哪里能轮得到他去向古教授建议？何况，他前几天刚说完那番奇怪的话，这些事紧挨在一块儿发生，怎么想都有点儿不对劲。

他本来想去找张武问个明白，但是张武好像有意躲着他，一整天都待在钻机的仪表舱里不出来，连眼睛都不往外斜一下。没辙，他只好暂时先忍着，心说不信你不下来吃饭，到时候再问也一样。

很快，钻机就探到了东西，在挖到将近三百米的时候，钻机的探头就被什么东西给卡住了，怎么都前进不了。于是，队里改用人工挖掘，没想到这一挖，居然挖出了个怪东西。

那是一个半圆形的像蒙古包一样的东西，整块的白色花岗岩，周身严丝合缝，光滑得像个刚剥了壳的鸡蛋，直径大概在两米左右，垂直高度是三米多一点。

队员们都好奇地摸着这个古怪的石包，纷纷猜测它有可能是一座坟包。就在这时，有人发现石包的一侧密密麻麻刻满了蚯蚓一样的文字，有点像蒙古文，但是队里并没有蒙古族翻译，所以大家还是抓瞎，不清楚这上面写的什么。

碰到这种情况，队里的领导只好马上给上级部门发了电报，得到的批复是“原地待命，等候技术增援”，于是他们只好停止一切工作，负责在技术小组到来之前保护好现场。

没想到，就在原地待命的当天晚上，居然出事了：值夜的两名队员被人杀死，脖子上分别插着一把用来采集土质样本的小型标本铲，其中一把标本铲的柄端赫然刻着一个“张”字，而另外一把上则刻着一个“古”字。这其实是队里的习俗，为了方便保管好自己的工具不致丢失，大家都会在自己的工具上刻上自己的姓氏。

另外，那座密封的石包也被撬开了，顶部被启开了一个一尺见方的长方形洞口，从那个洞口看下去，石包里已经空空如也，看样子，是有人利用钩子从上面伸下去，吊走了石包里的东西。

与此同时，队里还有一个人失踪了，这个人不是别人，正是其中一把杀人铲的主人——张武。据与他睡在同一个帐子里的队友说，昨天晚上张武起来了一次，说闹肚子，要出去解手，然后就再也没有回来，而且拿走了随身的工具包。

勘探队立刻乱作了一团，大家都不敢相信这件事跟张武有关。尤其是古教授，他压根儿就不知道张武什么时候偷走了他的标本铲，摇着头连连叹气，嘴里不停念叨着：“可惜了！可惜了！原本是个好孩子……”

但事实就摆在眼前，再不愿意相信也不行。队里的领导立刻分派人手出去寻找张武，并且叮嘱大家都带上防身的工具。现在，张武已经不再是革命同志，而是杀人凶手。

一路上，丁史都心不在焉，觉得这一切太可怕了，也太快了，几天前还是可以推心置腹的好朋友，怎么摇身一变就成了狰狞的刽子手了？这到底是因为什么？

如果说张武这么做是为了拿走石包里的东西，可是，那座石包被挖出来的时候明明是密封的，他怎么会知道石包里的东西是什么？而且，从石包顶上那处长方形的洞口来看，那里应该原本就是一处暗门的位置所在，这么隐蔽的机关，张武又是怎么一眼看破的呢？

还有就是那两把杀人铲——就算张武是预谋好了要杀人拿东西，那么他在行动之前一定会把自己的工具随身带着，这当然不足为奇；但是，古教授根本不和他睡在一个帐子里，他难道就为了多偷一把标本铲而冒险潜入别人的帐篷？何况，如果他杀心已起，一把铲子就足够了，总不至于杀完一个人先把自己的工具放下，然后再换另一把杀掉另外一个人吧？就算他真的是想

多拿一把铲子，为什么偏偏选中了古教授的呢？是巧合，还是蓄意？

就在丁史被这一连串的问题搅得头疼不已时，突然意外地在一处草丛里发现了张武。张武的衣服上全是血，整个人瘫在草丛里，脸部的肌肉痛苦地扭曲着，看样子撑不了多久了。

张武看着他，眼神里并没有惊慌和躲闪，反而很平静，用手指了指自己身上的挎包，示意他把挎包取下来，并且叮嘱他，挎包里的铁盒就是从石包里取走的东西，这只铁盒具有神秘的价值，它关系着这片大草原未来的命运，一定不能让它落到别人手里。除此之外，张武还告诉他，自己的真名其实叫张和平，之所以要参加勘探队，是为了寻找他失踪的父亲——一个叫张文一的科学家。

一听到张文一这个名字，丁史立刻心里一震，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因为这个张文一的事情曾经在几年前传得沸沸扬扬，挺邪乎的，听说他那时组织了一支科研小组，四次深入内蒙古腹地，也不知道要去找些什么东西，反正国家批了很多钱给他，而且一直在给他配备精良的科研人员。但是最后一次去内蒙古时，他却突然失踪了，而且带走了一份科考日记，这份日记记录的内容恰好是四次科考的全部核心内容，因此，有人怀疑这个张文一是携带国家机密叛逃了。

更离奇的是，张文一刚失踪，他带去的那支科考小组紧跟着也出了事，剩下的这批队员不知道去了什么地方，一部分死了，一部分疯了。疯了的那部分人自己赤着脚跑了回去，回去的时候已经没有任何知觉，不能吃、不能睡、不能说话，像一具具活僵尸。据内幕消息，他们回去的时候还带回了一些东西，但是有关部门一直封锁消息，而且把这些疯子隔离了起来，说是要给他们治病。但是没过多久，他们就一个接一个地死亡。经专家检测，他们死的时候，身上带着未知的毒素。

这个事情发生以后没多久，有关部门又调派了一支特别调查小组奔赴内蒙古，据说这支调查小组里还有一些特种兵，主要是为了保护其他科考人员的安全。

这支小组沿着张文一当年走过的路线开始摸底，但是三个月以后，他们的骸骨却被人在戈壁的大沙漠里发现了，当时他们身上已经血肉全无，只余下一副骨头架子，只能从他们身上的背包、衣服以及包里的工作证件中辨别

出他们的身份。

令人费解的是，戈壁滩根本就不在张文一的科考路线上。

没有人知道是什么原因导致这个调查小组擅自偏离既定的路线，远赴大戈壁，也没有人能解释这一系列怪异的事件，因为没有任何活口和证据留下来。之后，有关方面就完全封锁了张文一科考小组的所有消息。渐渐地，也就没有人再提这个事了。

“张武，你后来有没有你父亲的下落？”丁史忍不住问。

“没有，我根本不知道我父亲当年科考走的路线，只是收到过他寄回来的一封信，他在信里告诉了我打开这个石包的方法，让我拿走里面的铁盒，然后去沙漠里找他。但是那信上根本没有写地址，我想他一定有不得已的苦衷，不想自己的行踪泄露，所以才有意隐瞒。没有办法，我只好先跟着勘探队混进大草原，然后再想办法慢慢打听。但是，我没有机会再完成这件事情了……”张武无力地垂着眼皮，挣扎着握住了丁史的手，“兄弟，我快挺不住了……你千万记住，一定要保管好那个铁盒，不要弄丢了，这是我对你的托付！”

这个要求其实让丁史感到很为难，因为按照惯例是一定要把这个铁盒上交组织，绝不能私藏的。但是他看着奄奄一息的张武，想着他那个晚上背着自己走了那么远的路，实在无法拒绝他，只好硬着头皮答道：“好吧，我会替你保管。”

“你……你要用你的良心和信仰发誓，不会背叛你刚才的承诺。”张武看出了他的犹豫，几乎是在低吼。

“张武，铁盒里装的到底是什么？”张武越是这样，丁史就越是好奇。

“快发誓！”张武的眼神充满一种可怕的东西，死死地盯着丁史，“在我快死的时候碰到你，这是天意，更重要的是，我不得不逼迫你。所以，你必需发誓，用你的良心和信仰……”

丁史根本听不明白张武在说什么，但是却又无法抗拒他语气中带出的那种命令，只好点了点头，算是答应：“好吧，我发誓，用我的良心和信仰。可是你要我做什么？只是一直保管着它？如果我死了，这个盒子要怎么处理？”

“如果你的生命即将消逝，你也要像今天的我一样，把它托付给值得信